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27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董事 8 人，实际表决董事 8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曹华斌先生因组织安排，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曹华斌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确认，董事会提名曹子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曹子君先生的简历附后。

本次补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无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同意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 1 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附：

曹子君简历

曹子君，男，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解放军某部干部，国家经贸委经济信息中心编辑，国务院国资委信息中心编辑、项目建设处副处长、网站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综合处处长；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

曹子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无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29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7,000 万元 - 41,000 万元	盈利：26,151.4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1.48% - 5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5,000 万元 - 39,000 万元	盈利：25,775.0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5.79% - 51.3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946 元 / 股 - 0.1049 元 / 股	盈利：0.0870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装机规模增加且公司加强运维管理，发电量增加；二是公司加强资金管理，降本增效成果显著，财务费用下降；三是制造板块销量增加，盈利能力增强。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15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选举公司董事长及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董事长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全体表决，选举公司董事、总经理张会学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张会学先生，公司将及时办理企业注册信息变更等事项。

二、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专业委员会工作需要，增补张会学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增补后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为：张会学（召集人）、安连锁、谢正武、陈中一。

三、张会学先生简历

张会学，男，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十三研究所十九室（助理）工程师，河北亚澳通讯电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河北汇能电力电子有限公司副主任、主任、副总经理，中国节能投资公司大阳能事业部副总经理，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中节能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张会学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无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董事长发表了独立意见：张会学先生原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长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选举张会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16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1.28 元（含税）。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6,539,082.00 元；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91,875,503.9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187,550.39 元，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432,813,880.62 元，减去 2022 年半年度已实际分配利润 426,105,780.47 元，2022 年末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39,396,053.67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分红的相关政策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2 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909,227,4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配现金 1.28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500,381,112.45 元（含税）；2022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资金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至实施前，如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合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控股股东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披露的《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分配方案，本方案待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盈利状况、债务和现金流水平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该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28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此次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周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9 日 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27 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北京市能大厦会议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
6.00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9.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拟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安连锁、刘纪鹏、卢建平的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议案 1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12 仅审议一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与非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一致，故不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3）、《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4）、《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7）及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办理登记手续。

社会公众股东如系本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5 月 4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9:00-11:00，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节能大厦 7 层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 100082。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3052461

传真：(010)83052459

联系人：田帅

5.注意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公司提请各股东注意，若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其代理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在现场参会时未能提供上述文件供核验的，公司工作人员将有权拒绝承认其参会或表决资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签字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监事签字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经公司董事签字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91

2.投票简称：太阳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审议议案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			
6.00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9.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拟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

1.委托人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在相应的空格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14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 太阳 G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 16:40 在北京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节能大厦以现场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出席现场会议监事 2 人，监事朱佐宏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监事会主席李芳代为表决，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芳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编号 2023-16）。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薪酬情况做如下汇报：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按考核结果，发放年薪报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薪酬计划与方案，制定、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与考核标准，考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依照考核标准、薪酬方案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制定公司薪酬标准的主要原则是：①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②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③公司总体薪酬水平和历年薪酬动态指标；④职位、职责的差异；⑤岗位的相对重要性和风险性；⑥同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⑦个人专业能力水平。

（3）2022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	从公司获得的税后报酬总额(不包含企业与本人缴纳的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企业年金以及个人所得税的实得收入)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会学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现任	181.9	108.42	否
谢正武	董事	男	48	现任	0	0.00	是
王 黎	董事	男	54	现任	0	0.00	是
卜基田	董事	男	59	现任	12	10.08	否
陈中一	董事	男	49	现任	12	10.08	否
安连锁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12	10.08	否
刘纪鹏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12	10.08	否
卢建平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2	10.08	否
李 芳	监事会主席	女	52	现任	0	0.00	是
朱佐宏	监事	男	47	现任	0	0.00	是
刘 譞	职工监事	男	37	现任	40.89	20.61	否
杨忠绪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80.52	111.20	否
程 欣	总会计师	女	46	现任	152.92	96.40	否
曹华斌	原董事长	男	53	离任	155.11	97.72	是
齐连澎	原董事	男	60	离任	0	0.00	是
党红岗	原监事会主席	男	50	离任	0	0.00	是
张蓉蓉	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1	离任	177.87	107.42	否
姜利凯	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3	离任	181.88	110.04	否
合计	--	--	--	--	1,131.09	702.21	--

备注：

1.曹华斌、张会学、张蓉蓉、姜利凯、杨忠绪、程欣 2022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包含部分 2019-2021 年度任期兑现薪酬，曹华斌自 2022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自 2022 年 8 月起不再支付原董事长曹华斌的薪酬。

2.表中“关联方”是指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3.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张会学董事任公司董事长。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2022 年度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7.《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监事会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9.《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18）。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2023 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安排》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2.《关于拟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9）。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0）。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变更部分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1）。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5.《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2）。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6.《关于子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3）。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7.《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4 名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进行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期权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5）。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8.《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6）。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2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12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金牛区盛业路 66 号 107 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晓虎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计 15 名，代表股份 119,632,16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5091 %。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股东”）7 名，代表股份 1,696,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69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10 名，代表股份 117,976,56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9070%；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5 名，代表股份 1,655,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021%。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赵晓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087,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09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52,00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17%。

1.02 选举徐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087,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09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52,00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17%。

1.03 选举陈玉立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087,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09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52,00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17%。

1.04 选举刘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087,9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09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52,00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17%。

赵晓虎先生、徐建平先生、陈玉立女士、刘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樊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087,97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09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52,0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16%。

2.02 选举杨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087,97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09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52,0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16%。

2.03 选举何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 118,087,973 股